

中山大学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常见问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4_B8_AD_E5_B1_B1_E5_A4_A7_E5_c75_645502.htm

1、问：怎样报读中山大学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答：按照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的要求，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取得报名资格的考生在指定考场参加考试，达到我校各专业学位入学资格考试录取基本分数线的考生，将按要求到我校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者，参加我校第二阶段的考试（笔试、复面试）。我校根据考生入学资格考试成绩和第二阶段考试成绩综合确定拟录取名单。

2、问：哪些人可以报读“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的考试？答：不同专业学位报考条件有不同的要求，详情请留意当年中山大学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报名条件中的工作年限计算截至期一般为当年7月31日。

3、问：每年什么时间开始接受报名？什么时候考试？答：网报时间一般为7月中上旬，考生需登录广东省学位办指定的网站填报报名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现场照相、确认报名信息。网上报名的网址可于每年6月底至7月上旬登陆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网址：<http://www.cdgdc.edu.cn/>)查询。现场报名的时间一般安排在每年的7月中下旬，考生在网上报名阶段将会被告知具体时间、地点。考试一般安排在每年的10月下旬，考生自行登录报名网站下载准考证，按规定的考试时间、地点参加考试。

4、问：中山大学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的专业领域有哪些？答：中山大学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专业领域有：法律硕士、工程硕士、公共卫生硕士、会计硕士、

公共管理硕士和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等。其中工程硕士有光学工程、材料工程、动力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集成电路工程、控制工程、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水利工程、化学工程、地质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环境工程、生物医学工程、生物工程、物流工程、项目管理等工程领域。我校将及时对外公布新增专业学位的招生计划，详情请留意当年中山大学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5、问：中山大学第二阶段考试有哪些内容？资格审查需要提交哪些相关材料？答：MPA、MPH、法律硕士、会计硕士、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第二阶段进行的是由各院系组织的政治理论面试和复试；报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课笔试和院系组织的复试。资格审查在第二阶段考试前由中山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组织进行。考生须提交现场照相时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一式两份（需加盖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并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MPA和法律硕士的资格审查表须一式三份）、相关学历、学位证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6、问：什么时间发录取通知书？什么时间入学？答：一般1月份发录取通知书，3月份入学。特别推荐：